

海朴精密材料（苏州）有限责任公司年产半导体专用材料 1000 件套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8 月 6 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海朴精密材料（苏州）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及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年产半导体专用材料 1000 件套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等文件，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苏州市吴江区汾湖经济开发区临沪大道北侧 1508 号腾飞临沪工业坊 2 号厂房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和内容：年产半导体专用材料 1000 件套

项目员工 13 人；年生产 300 天，年运行 4000 小时，产线时间 2400 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海朴精密材料（苏州）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位于苏位于江苏省汾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腾飞临沪工业坊，占地面积 3192m²。

2020 年 11 月 4 日海朴精密材料（苏州）有限责任公司年产半导体专用材料 1000 件套项目取得苏州市吴江区行政审批局的备案证（吴行审备[2020]446 号，项目代码为 2020-320509-39-03-570152），2021 年 7 月建设单位委托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 年 1 月 11 日取得苏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苏环建[2022]09 第 0004 号）。2023 年 6 月 14 日建设单位办理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编号 91320509MA229AY64B001Z），有效期为 2023 年 6 月 14 日至 2028 年 6 月 13 日。

项目于 2022 年 3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6 月建设单位完成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规模年产半导体专业材料 500 件套。2026 年 4 月项目整体竣工并调

试。2026 年 7 月 16 日-17 日，江苏德昊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JSDHC2607093），2026 年 8 月建设单位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3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海朴精密材料（苏州）有限责任公司年产半导体专用材料 1000 件套项目整体验收及其配套污染防治设施；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验收监测报告。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环评，项目实际建设中有如下变动：

1、生产装置取消Φ800mm 内径沉积室、离心过滤机。

2、目前腾飞临沪工业坊内进行建筑施工，雨污管道需要重新铺设，海朴所在厂房雨污分流。目前生活污水定期抽运至芦墟污水处理厂处理，待腾飞临沪工业坊内雨污管道重新铺设完毕后再纳管排放。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变动结论，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和《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水刀切割用水并过滤后回用，碱液喷淋废水定期加入石灰沉淀后回用于喷淋塔，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生活污水定期抽运至芦墟污水处理厂处理集中处理。

2、废气

项目反应在密闭的沉积室内进行，反应后气体通过沉积室连接的管道排出（100%收集），未反应完全的六氟化钨和氢气、氟化氢进入氢氧化钾三级喷淋系统，六氟化钨进入喷淋系统时全部转换为氟化氢被碱液吸收，尾气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项目气体和化学品根据生产需要由供应商负责供货、运输。特殊气体采用钢质高压容器，工艺中所使用化学品的储存，全部采用不锈钢或不锈钢聚乙烯内胆或锰钢等钢质桶、罐密封后用车运的方式运输入厂，然后根据其不同的用途和性质分别储存在气瓶间内。项目涉及的气体全部采用密闭式包装，储存过程没有无组织逸散。

3、噪声

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及废气处理设施风机等运行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优化布局、隔声减振等措施降噪。

4、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钨粉）委托无锡康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综合利用，污泥委托苏州通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容器）委托苏州市吴江区满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依托房东委托黎里镇环境卫生管理所（芦墟）清运。

危废暂存间面积约 5 平方，设置防泄漏设施和视频监控探头，标识标牌较规范。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2026 年 7 月 16 日-17 日，江苏德昊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海朴精密材料（苏州）有限责任公司产半导体专用材料 1000 件套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工况符合监测技术规范要求。验收监测期间：

1、废水

项目回用水化学需氧量、溶解性总固体（可滤残渣）的监测浓度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24）表 1 标准。

生活污水 pH 值范围及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的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总氮的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B 级标准。

2、废气

项目排气筒有组织废气氟化物的排放浓度及速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1 标准。

厂界无组织废气氟化物的监控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3 标准。

3、噪声

项目昼夜间厂界环境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4、总量核算

项目有组织废气氟化物的年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批复总量控制要求。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海朴精密材料（苏州）有限责任公司年产半导体专用材料1000件套项目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建议及要求

1、验收监测报告内容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号）进行修改完善。

2、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日常管理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3、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海朴精密材料（苏州）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8月6日